SEP052018_01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由 J-0-0- 日期：2018年9月5日

关于行政上诉办公室决定的动议

申请：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

申请人是一名模特，寻求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供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使用。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按要求证明申请人已满足所需十项证据标准中的任何三项。我们驳回了申请人的上诉，认定她满足了8 C.F.R. § 204.5(h)(3)(i)-(x)项下其中一项标准。

本事项因重新开案动议再次提交至我们面前。申请人提交了一份书面论证意见及补充证据。

经审查，我们将否决该动议。

一、法律

重新开案动议基于新事实的书面证据。重新开案动议的要求载于8 C.F.R. § 103.5(a)(2)。对于满足这些要求并证明符合所请求移民福利资格的动议，我们可以予以批准。

二、分析

申请人主张通过满足8 C.F.R. § 204.5(h)(3)(i)-(x)项下所需十项证据标准中的三项，即：较低级别的国家或国际奖项；关于她的已发表材料；以及担任评判他人工作的评委，从而满足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初步证据要求。在审理主任认定记录中证据不足以满足所主张的任何一项标准后，我们在上诉中认定，关于申请人在一家尼日利亚模特经纪公司试镜团队小组中活动的证据足以满足8 C.F.R. § 204.5(h)(3)(iv)项下的标准。然而，我们认定关于申请人在三场选美比赛中获奖的依据以及这些奖项的国家或国际认可度的证据不足。

案由 J-0-0-

我们还认定，为支持发表关于申请人材料的媒体的声誉、发行量和整体覆盖面而提交的证据，未能证明它们可被视为主要媒体。

在其书面论证意见中，申请人就她获奖的三场选美比赛的声望作出主张，并提供了主办组织网站的链接。1 她笼统地称其中一些活动涉及选拔国家代表的比赛，但未提供佐证证据。此外，她主张她获奖的选美比赛在全国和国际上进行了电视转播，“ 视情况而定 ”。动议书面论证意见中提供的2007年 选美比赛YouTube视频链接缺乏关于该活动转播的任何进一步信息，记录中也没有包含电视文字记录或播出时间表等信息来支持申请人的主张。

申请人提供了来自网络来源的信息，指明2007年 选美比赛的获奖者和参赛者。然而，该证据并未解释她所获奖项的评选标准。因此，申请人未能证明她因模特领域的卓越表现而获得该奖项。

申请人重新提交了关于她另外两个奖项的证据，即2007年 选美比赛的 以及2011年 选美比赛的亚军。例如，申请人声称 选美比赛“ 被广泛转播，因为它还吸引了来自世界各地的足球爱好者 ”，但未提供新证据支持这一主张。虽然她提供了一封此前已提交的来自该选美比赛赞助方的信函，但该信函未提及活动的转播，也不支持她的主张。此外，申请人未提供新证据以推翻我们的认定，即她未能证明这些奖项是针对其努力领域的卓越表现。因此，申请人未提供可推翻我们此前关于这些奖项认定的新事实。

我们在上诉决定中指出，申请人以新闻剪报和各种网络媒体以新闻稿形式发布的文章作为证据提交。虽然这些材料有助于证明申请人获得了所主张的奖项，但我们指出，该证据缺乏关于发表这些材料的媒体的国家或国际声誉或覆盖面的充分信息，而这是支持其符合8 C.F.R. § 204.5(h)(3)(iii)项下主要媒体标准所必需的。所提交的证据包括各报纸出版方的自我宣传材料，包括Vanguard和Encomium，以及来自维基百科的关于这些报纸的信息，我们指出维基百科是不可靠的信息来源。

在动议中，申请人提供了讨论尼日利亚报纸受欢迎程度的网页网址。然而，这些网站未提供独立的发行量或分销统计数据，也未包含所提供信息的来源。例如，一篇题为

1 申请人在其动议书面论证意见中未提及她声称获得的 。

。

案由 J-0-0-

“ TOP 10：尼日利亚最易读报纸指南 ”列出了Vanguard和This Day，即申请人引用的来源。然而，该文章未澄清“ 易读 ”一词的含义，也未指明其表示在编制该列表时所使用的“ 最新研究 ”的来源。另一个网页将Vanguard评为尼日利亚最受欢迎的日报，但在得出该结论时使用了此前已提交的、Vanguard自己网站上提供的相同发行量数据。此外，该网页未提供所列其他报纸的发行量数据以供比较，使人无法明确该结论是如何得出的。在没有佐证证据的情况下，这些网站上的列表不能证明发表关于申请人文章的报纸和杂志符合主要媒体的标准。

申请人还提供了一个网址，指向“ 尼日利亚十大八卦和娱乐博客 ”列表，其中包括两个发布了关于申请人在2011年 选美比赛中获得亚军材料的博客。与上述列表一样，该列表未提供比较统计数据和数字或可核实的来源来支持排名，因此不能证明这些博客是专业媒体、主要行业媒体或其他主要媒体。

三、结论

经考虑申请人重新开案动议中提出的新事实，我们认定它们未能证明她符合8 C.F.R. § 204.5(h)(3)(i)-(x)项下所需十项证据标准中的三项的资格。

命令：重新开案动议被否决。

引用为 Matter of J-0-0-, ID# 1482034（AAO 2018年9月5日）